



证券代码：002589

证券简称：瑞康医药

公告编号：2022-014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2022 年 2 月 17 日上午在烟台市机场路 326 号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丽艳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天津国慧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38.39992%的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向烟台慧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收购其持有的天津国慧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38.39992%的股权，以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 年 1 月 28 日出具的《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涉及的天津国慧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22]第 01-042 号）作为交易依据，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标的股权对应的交易对价金额为 230,148,807 元，占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3.08%。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2 月 18 日